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隶属于黑龙江省林业和草原局，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林业（含重点国有林区，下同）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研究拟定我市有关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研究拟定我市相关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国家、省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省湿地保护规划，拟订相关地方保护

规划并贯彻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市级自然保护地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按照权限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重点国有林区、草原等重大改革方案。研究拟订相关改革办法并贯彻实施。落实国家、省农村林业发展和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研究拟订我市相关政策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落实国家、省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研究拟定我市相关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级、省级、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审核并申报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我市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 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 职能转变。市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 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 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自然保护地、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 大力推进国土绿化, 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 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

(十六) 与市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

(1) 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 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 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 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 组织协调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并按权限作出决定; 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机构工作, 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 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工作; 会同市林业和草原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 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 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 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 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 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2) 市林业和草原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

组织编制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3) 市林业和草原局如工作需要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3 个,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资源管理和生态保护修复股、防灾减灾股。

三、单位人员构成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总数为 453 个,其中:行政编制 15 个,事业编制 438 个。实有人员 800 人,其中:在职人员 381 人,离退休人员 419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减少 17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17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91.0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246.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25.7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农林水支出	4107.84
五、事业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312.14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5791.08	本年支出合计	5791.0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791.08	支 出 总 计	5791.08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40	东宁市林业局	5791.08	5791.08	5791.08														
240001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5791.08	5791.08	5791.08														

合 计	5791.08	5791.08	5791.08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15	109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9.15	1099.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8.14	438.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19	416.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82	244.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20	24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20	24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00	24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5		25.7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67		21.67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1.67		21.67			
21105	天然林保护	4.08		4.08			
2110501	森林管护	4.08		4.08			
213	农林水支出	4107.84	3027.10	1080.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07.84	3027.10	1080.74			
2130201	行政运行	2928.99	2928.9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3	23.83				
2130204	事业单位	74.28	74.2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60		2.6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78.14		107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14	31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14	31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2.14	312.14				
合 计		5791.08	4684.59	1106.4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791.08	一、本年支出	5791.0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91.08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1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卫生健康支出	246.2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节能环保支出	25.75
		(四) 农林水支出	4107.84
		(五) 住房保障支出	312.14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5791.08	支 出 总 计	5791.0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15	1099.15	1099.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9.15	1099.15	1099.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8.14	438.14	438.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19	416.19	416.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4.82	244.82	244.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20	246.20	246.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20	246.20	24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5.00	245.00	24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	1.20	1.2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5.75				25.75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1.67				21.67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1.67				21.67
21105	天然林保护	4.08				4.08
2110501	森林管护	4.08				4.08
213	农林水支出	4107.84	3027.10	2928.99	98.11	1080.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07.84	3027.10	2928.99	98.11	1080.74
2130201	行政运行	2928.99	2928.99	2928.9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3	23.83		23.83	
2130204	事业单位	74.28	74.28		74.2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60				2.6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078.14				107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2.14	312.14	312.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2.14	312.14	312.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2.14	312.14	312.14		
合 计		5791.08	4684.59	4586.48	98.11	1106.4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7.14	4147.14	

30101	基本工资	1515.21	1515.21	
3010101	基本工资	1515.21	1515.21	
30102	津贴补贴	1154.69	1154.69	
3010201	津补贴	1114.67	1114.67	
3010202	采暖补贴 (在职)	40.02	40.02	
30103	奖金	248.49	248.49	
3010301	奖金	248.49	248.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19	416.1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4.82	244.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0.26	250.26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在职)	248.92	248.92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 (在职)	1.34	1.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4	5.34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5.34	5.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2.14	312.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11		98.11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15.33		15.33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15.33		15.33
30218	专用材料费	5.50		5.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6.70		26.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58		47.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34	439.34	
30301	离休费	20.43	20.43	
3030101	离休工资	20.43	20.43	
30302	退休费	417.71	417.71	
3030201	退休工资	417.71	417.7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	1.2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1.20	1.20	
合 计		4684.59	4586.48	98.11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4.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0
30226	劳务费	1083.02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67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21.67
合 计		1106.49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表

表 11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
位：
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3 年国有林保 护修复补助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 局	1078.14	1078.14							
	植被恢复费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 局	2.60	2.60							
	2020 年国家公园 补助 (移动式管护 站)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 局	21.67	21.67							
	2021 年生态护林 员补助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 局	4.08	4.08							
合 计			1106.49	1106.49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
元

单位名 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 行率权 重(%)	项目类 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 标	绩效指 标性质	本年绩 效指标 值	绩效 度量 单位	本年权 重
东宁市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 出	2669.91	严格执行相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林业和草原局					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248.4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611.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312.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离休费	10	离休费	20.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指标	预算数					
退休费	10	退休费	417.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1.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单位部分职业年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44.8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退休医保未交够年限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55.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工伤补贴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5.2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产出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数量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23.83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经费	10	工会经费	26.7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47.58	保障单位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常运转,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植被恢复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60	增加造林面积, 增加森林覆盖率, 保护林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数量	等于	1	项	30.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定性	好坏	/	2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区生态环境改善	定性	逐步稳定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85	%	10.00
2023 年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078.14	完成 158.78 万亩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巡护管护工作	大于等于	1000	次/年	3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格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定性	逐步稳定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2020 年国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1.67	提升园区野	产出	数量	设备购	等于	1	台	20.00

	家公园补助 (移动式管护站)		务费项目		生动植物保护能力, 对保护设施设备进行维护。	指标	指标	买数量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	大于等于	100	%	3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定性	逐步稳定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好坏	/	10.00
2021 年生	态护林员	10	专项业	4.08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选中生态护林员 28 人	产出	数量	安排管	等于	28	人	30.00
						指标	质量	生态管	大于等	90	%	20.00
						效益	生态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定性	逐步稳定	/	30.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好坏	/	10.00
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第三部分 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收入总预算 5791.0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

算减少 584.08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年初到位比上年减少。支出总预算 5791.08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减少 584.08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年初到位比上年减少。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收入预算 579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791.08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支出预算 5791.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84.59 万元，占 80.89%；项目支出 1106.49 万元，占 19.1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791.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91.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6.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5.75 万元，农林水支出 4107.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84.08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年初到位比上年减少。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791.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84.59，项目支出 1106.49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438.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38.14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科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416.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6.19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科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44.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4.82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科目。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5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科目。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科目。

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1.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67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4.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2万元，上升119%，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928.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28.99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8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6.17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74.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580.9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9.14万元，下降98.3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

偿（项）1078.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3.38万元，下降23.61%，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12.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25万元，上升8%，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684.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86.48万元，公用经费98.11万元。

1、例：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基本工资（项）1515.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32万元，上升3%，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2、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津补贴（项）1114.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24万元，上升21.89%，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3、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采暖补贴（在职）（项）4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7万元，下降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4、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奖金（项）248.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15万元，上升22.8%，主要原因是有新参加工作的人员。

5、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

416.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27 万元，上升 11%，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6、工资福利支出（类）职业年金缴费（款）244.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4.82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首次使用职业年金科目。

7、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项）248.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81 万元，上升 35.2%，主要原因是有新参加工作人员。

8、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项）1.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4.2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9、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工伤保险缴费（项）5.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上升 1.5%，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10、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工伤保险缴费（项）5.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上升 1.5%，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11、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312.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5 万元，上升 8%，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1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办公费首次纳入预算。

1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办公用房取暖费（项）15.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33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取暖费首次纳入预算。

1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5.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专用材料费首次纳入预算。

1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专用材料费首次纳入预算。

1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2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2万元，上升9%，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1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款）47.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46万元，上升214%，主要原因是安排森林防火车辆维修保养和油料费用。

1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离休工资（项）20.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6万元，上升11%，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1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退休工资（项）417.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36万元，上升3%，主要原因是涨工资。

2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项）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3万元，

上升 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106.49 万元。

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首次公开。

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1083.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3.02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首次公开。

3、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类）专用设备购置（款）21.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67 万元，上升 1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首次公开。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没有安排三公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比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比上年预

算相比没有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3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比上年预算相比没有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没有安排三公经费。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上升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上升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5.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0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机关经费首次纳入预算。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采购预算总额1295.46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71.85万元、工程类预算500万元、服务类预算723.6万元。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末，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共有房屋 6878.63 平方米，车辆 17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 年，东宁市林业和草原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预算金额 5791.0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反映用于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勘界、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补偿与修复、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保护设施设备维护、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七、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期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基本工资（项）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基本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

十五、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津补贴（项）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十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奖金（项）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等。

十七、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十八、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工伤保险缴费（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办公用房取暖费（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反映用作业工作设备的车（不含公务用车）、船设施的油料支出。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离休工资（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退休工资（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二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

费、翻译费、评审费。

二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款）专用设备购置（项）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